

证券代码: 301187 证券简称: 欧圣电气 公告编号: 2024-035

##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以通讯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于2024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其中董事长 WEIDONG LU 先生因故未能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桑树华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

本次会议以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荐董事桑树华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一、会议决议事项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 301187 证券简称: 欧圣电气 公告编号: 2024-041

##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下午13:30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大会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现场会议: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下午13:30。  
(2)网络投票: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来秀路88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提案编码表:

证券代码: 301187 证券简称: 欧圣电气 公告编号: 2024-036

##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以通讯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于2024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何顺莲女士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何顺莲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8

##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为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广西百嘉食品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对其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5日、2024年5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了有序开展融资业务,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根据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的需要,公司和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拟合并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融资和日常经营所需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81,400万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为61,4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高于(含等于)70%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为20,00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抵押、质押等,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近日,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百嘉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百嘉”)向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分行(以下简称“北部湾银行玉林分行”)申请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期限为1年。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上担保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在本次担保前,公司为广西百嘉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2,000万元;在本次担保后,公司为广西百嘉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3,000万元;广西百嘉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西百嘉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海市城北三路966号  
法定代表人:陈旭文  
注册资本:4,2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年3月16日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食品生产;饲料生产;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食用鱼油及制品销售;水产品收购;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广西百嘉100%的股权。  
广西百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或有事项:无。  
广西百嘉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或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3年度(或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7,981,107.51	147,159,978.03
负债总额	138,076,550.22	145,932,273.02
银行贷款总额	60,039,763.91	50,039,763.91
流动负债总额	134,034,531.32	141,333,673.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42,018.90	4,598,599.5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北部湾银行玉林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广西百嘉在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债务(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人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变卖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及其他费用等)。

保证期间:若主合同为借款合同,则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次日起二年。  
债权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次日起三年,如主合同项下的债务为分期履行的,则每期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次日起三年。

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四、董事意见  
上述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广西百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其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对广西百嘉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广西百嘉未就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总金额为91,400万元(包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担保10,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81,400万元);全资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00,000万元。

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57,112.3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3年12月31日)的40.80%;(其中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2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主体(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17,000.1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3年12月31日)的12.1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担保余额为54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2023年12月31日)的0.39%。

除前述担保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亦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等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北部湾银行玉林分行签订的以广西百嘉为被担保方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60

##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3年11月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并分别于2023年12月2日、2023年12月30日、2024年1月27日、2024年2月24日、2024年3月23日、2024年3月30日、2024年4月30日、2024年5月3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东莞证券”)股份。预计交易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下称“重组事项”)。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拟转让上持有的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山证券”)67.78%股权。预计交易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下称“重组事项二”)。

二、交易进展情况  
(一)重组事项一  
此前,公司与东莞金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下称“金控资本”)就金控资本有意收购公司持有的东莞证券30,000万股股份(占东莞证券总股本的20%)事宜达成了初步意向,并签订了交易备忘录。

截至目前,公司仍须就标的股份交易相关事项继续与意向受让方进行谈判协商,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与意向受让

方后续谈判的进展情况,审议确定该交易的交易条件和转让价格等事项。

(二)重组事项二  
公司于2024年5月,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中山证券股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就中山证券股权交易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

2024年6月6日,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发布了《中山证券67.78%股权转让项目》的公告,拟挂牌转让信息披露,目的在于证券转让的股权意向受让方。目前,公司已聘请了证券服务机构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开展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工作,受聘证券服务机构已展开相关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董事会将审议确定该交易的交易条件、转让底价等事项;在该等事项确定后,标的股权转让将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转让。

三、风险提示  
上述交易相关事项正在推进中,公司将相关事项确定后,按规定履行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程序,将交易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能否获得相关的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上述交易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证券代码:600208 编号:临2024-047

##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报道概述  
近日有媒体发布报道文章涉及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集团”)的“华鑫信托-新湖集团单一资金信托”的兑付安排等事项。

二、澄清说明  
为回应市场关切,公司做如下澄清说明:  
1、上述信托产品非本公司设立的产品。其底层资产不涉及及本公司,其资金也未投入本公司,公司也未投资该产品。上述信托产品的后续兑付安排与本公司无关,不会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经营,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2、华鑫信托-新湖集团单一资金信托,自2012年成立以来,每年开放申请,按期兑付本

息、延续至今。现华鑫信托与新湖集团商,将信托计划现状归还。基于此,目前新湖集团正与投资者协商兑付事宜。

3、2024年6月6日,新湖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向衢州智宝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衢州智宝”)协议转让本公司股份事项已完成。目前,衢州国资出资的衢州智宝及其关联人合计持有本公司28.54%的股份,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其中衢州智宝直接持有本公司18.43%的股份,衢州市新实财智智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本公司10.11%的股份

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针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一、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阅读《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时填写。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4年7月12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来秀路888号证券办公室。

联系人:罗刚  
联系电话:0512-82876660-8077  
传真:0512-82876903  
电子邮箱:zq6@szalt.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来秀路888号证券办公室。  
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二、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投票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51187”,投票简称称为“欧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投票的确认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投票的时间  
投票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上午9:15-15:00。

四、投票的注意事项  
1.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2.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3.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4.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5.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6.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7.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8.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9.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10.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11.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12.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13.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14.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15.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16.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17.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18.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19.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20.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21.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22.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23.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24.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25.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26.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27.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28.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29.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30.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31.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32.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33.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34.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35.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36.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37.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38.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39.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40.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41.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42.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43.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44.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45.投票人应在每日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阅本公告附件一。